

攀枝花学院文件

攀学院〔2021〕11号

“自律攀大人”学生劳动教育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创造性劳动，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精神，切实加强劳动教育，积极构建“自律攀大人”劳动教育体系，现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集合家庭、学校、社会多方面力量，形成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新格局。紧密结合我校应用型人才培养规律和“自律攀大人”培养要求，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相结合，引导大学生热爱劳动、热爱劳动人民，自觉尊重劳动、尊重劳动成果，实现知行合一，促进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开创我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新局面。

二、工作目标

聚力新征程，开启“十四五”，学校要迭代升级，必须换道超车。用劳动教育提升学校人才培养能力，用劳动丰富“自律”人才培养特色，用劳动充实校园文化品牌，将学生劳动教育贯穿“自律攀大人”培养全过程。

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培育积极的劳动精神。正确理解和把握劳动的精神内涵和实践意义，尊重劳动，尊重普通劳动者，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思想观念，继承中华民族勤俭节约、敬业奉献的优良传统，弘扬开拓创新、砥砺奋进的时代精神。

培养必备的劳动能力，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品质。掌握基本的劳动知识和技能，增强体力、智力和创造力，具备完成一定劳动任务所需要的设计、操作能力及团队合作能力。能够自觉自愿、认真负责、安全规范、坚持不懈地参与劳动，形成诚实守信、

吃苦耐劳的品质。珍惜劳动成果，养成良好的消费习惯，杜绝浪费。

提升劳动素养，构建“自律攀大人”劳动教育体系。准确把握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劳动精神面貌、劳动价值取向和劳动技能水平的培养要求，对标具有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职业能力的高级专门人才，充分发挥劳动的育人功能，全面提高学生劳动素养，将劳动教育贯穿“自律攀大人”培养全过程，通过劳动教育引导学生会建设世界，塑造自己，知晓自律、愿意自律和浸润自律，使自律成为攀大人的精神特质，实现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的目标。

三、基本原则

（一）把握育人导向。坚持党的领导，围绕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和学校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把握立德树人原则，着力提升学生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引导学生树立正确劳动观，热爱劳动、热爱劳动人民，报效国家，奉献社会。

（二）遵循学生成长规律。符合大学生年龄特点，以适量体力劳动为主，强调身心参与、手脑并用、安全适度和突出效果，强化劳动教育理论学习和实践体验，让学生动手实践、出力流汗，接受锻炼、磨练意志，培养学生正确劳动价值观和良好劳动品质，提升劳动育人实效性。

（三）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始终坚持立德树人、深化产教融合、突出应用为先，根据各学科专业特色，做好专业实践、创新

创业等劳动实践教育环节与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劳动法律法规等劳动理论教育环节相结合，着力提高学生的劳动素养和劳动能力，形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弘扬劳动精神。

(四) 融入“自律攀大人”培养全过程。学校将劳动教育融入到理论教育、实践教学、创新创业教育、第二课堂教育等人才培养全过程，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紧密结合；重视劳动教育分级分类化，大一学生侧重开展日常生活劳动教育，大二学生侧重开展服务性劳动教育，大三、大四、大五学生侧重生产劳动能力培养。

四、主要内容

(一) 劳动精神宣传教育

1. 开展“自律攀大人”学生劳动教育集中宣传月活动

学校将学生劳动教育纳入年度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将每年五月定为“自律攀大人”学生劳动教育集中宣传月。

宣传统战部牵头通过各类宣传教育平台开展劳动精神学习宣传教育，教育学生正确理解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观，引导学生正确把握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的实质和内涵，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价值观和良好的劳动习惯及品质。学工部（处）、团委负责宣传月活动统筹实施，各二级学院根据主题开展系列劳动精神宣传教育活动。（责任部门：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2. 利用校园空间，打造校园劳动文化

利用学生公寓、教学楼、办公楼、实验楼等建筑大厅、过道，

校园内堡坎等构筑物，建设劳动精神和劳模精神宣传墙，让学生在学学习、生活中受到劳动文化熏陶，接受劳动精神浸润。（责任单位：宣传部）

3. 劳动精神教育融入学生日常思想教育活动

融入“三线精神”教育。将“三线精神”教育作为学生劳动精神教育的重要内容，教育引导学学生弘扬“艰苦创业、无私奉献、团结协作、勇于创新”的“三线精神”。大学期间每名学学生参观“三线建设博物馆”一次，参观“钢铁是怎么炼成的——攀枝花百米钢轨生产线”一次，共计4个学时。（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各二级学院）

融入入学、毕业教育。学校实行学学生入学教育专题化，在原有入学专题基础上，增加劳动教育专题。开展“青春告白祖国”等先进人物、事迹、成果进校园活动，邀请工匠型企业企业家、优秀校友、就业指导团队等来校开展毕业教育，增强学学生劳动技能、端正劳动创造未来的态度，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责任部门：学工部（处）、各二级学院）

融入典型示范引领。学校加强典型选树、深化典型培养、发挥典型作用，通过典型引路，形成比、学、赶、帮、超氛围。挖掘优秀教师、优秀学学生、优秀校友等身边典型人物的先进事迹、劳动故事，以“自律攀大人.我的大学”教育活动为平台，通过事迹报告会、座谈会等形式，加强学学生劳动教育。（责任部门：学工部（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聘请国家、省、市劳动模范，三线建

设者，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工匠等为攀枝花学院校外辅导员，邀请校外辅导员进校园开展主题讲座、分享会等，让师生在校园里近距离接触劳动教育，聆听劳动故事，观摩精湛技艺，感受并领悟勤勉敬业的劳动精神，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双周周三下午定为“自律攀大人”劳模工匠进校园日，每年每位学生至少参加一次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计2个学时。（责任部门：学工部（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二）劳动理论教育

将劳动教育内容纳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形成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劳动教育必修课程，不少于32学时，其中实践部分不少于24学时。其中理论部分依托第一课堂，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思想道德与法治”“形势与政策”等思政课程、专业课程、大学生就业指导、职业生涯规划和创新创业课程为依托，开展不少于8学时的理论课教学，突出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劳动安全和劳动法规等内容，大力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价值观、就业择业观和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责任单位：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三）劳动实践教育

1. 以“我的公寓我自律”为根基的校园劳动

注重劳动文化与校园文化的融合，将劳动教育与学生生活有机结合。校园劳动基础在宿舍，重点在服务，丰富校园劳动内容

和形式，固化劳动习惯，提升劳动文化素养。以“我的公寓我自律”为载体开展公寓劳动，大力开展优秀文明寝室、特色寝室创建活动，各二级学院加强教育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日常生活劳动习惯。以“我的校园我美化”为载体开展校园清洁美化活动，后管处为各二级学院划定校园公共卫生区域，各二级学院分年级组织学生在校内开展服务劳动，对教学楼栋、实验室、草坪、绿道、院系荣誉墙、校史馆、文明校园创建成果展览馆、方毅生平馆等划分责任区，实行包干制清洁；结合年级特点，重点组织大一学生打扫教学楼栋、校园公共区域卫生，大二学生擦拭荣誉墙等，大三学生打扫实验室等，大四、大五学生擦拭校史馆等。学校将每周五下午定为校园清洁美化日，各二级学院组织学生打扫责任区内卫生，每位学生每年至少参加一次校园清洁美化劳动；学校爱卫会办公室（后管处）组织全体教职工打扫办公场所卫生。深化勤工助学活动、培养学生自律自强。学校设立勤工助学岗位，学校和二级学院加强勤工助学管理，引导贫困学生通过自身劳动帮助解决经济困难问题，全年设置校内勤工助学岗位数不低于全年在校生的3%。通过勤工助学，引导学生养成自食其力、劳动创造价值、劳动成就自己的观念。（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后管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2. 以工匠精神为核心的专业实践劳动

以弘扬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为内涵主旨，以课程教育为主要依托，以实践育人为基本途径，结合学科专业特色，以工匠精神培养为核心扎实开展专业实践劳动。细化人才培养过程，强化专

业课与产业链的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实践对接。**优化人才培养方案**，致力提升学生学习成果与课程教学目标的达成度、课程教学目标与毕业要求的符合度、人才培养目标与行业企业需求的适应度。**优化实践周**，进一步提高实践教学效果。**完善人才培养载体**，持续推进校企协同育人项目、拓展产教融合基地、整合校内实训平台、大力开展学科竞赛、抓好“互联网+”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通过强化实践教学，增强在校学生劳动能力，缩短在校生过渡到职业人的时间和难度。（责任单位：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3. 以“我是 Panda 我骄傲”为主题的服务性劳动

开展“自律攀大人. 志愿我先行”为主题的志愿服务，利用劳动节、植树节、学雷锋纪念日、志愿者日等契机，组织学生进学校、进社区、进敬老院、进乡村、进企业开展服务性劳动；创建失物招领、爱心捐赠“超市”等校内志愿劳动服务平台，学生参与收集物品、发布信息和搬运物品等日常工作时长可计入相应的志愿服务学时和劳动时间学时。开展“自律攀大人. 服务我家乡”为主题的社会实践，组织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三支一扶、逐梦计划、西部计划、“青春志愿行·爱在社区”大学生志愿服务进社区行动等社会实践活动。通过“志愿四川”平台进行劳动志愿服务时长认证，纳入第二课堂成绩单和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每位学生每年不少于8个学时。（责任单位：团委，学工部（处），后管处，各二级学院）

五、保障机制

（一）组织领导。建立由分管教学、学生工作的校领导担任组长，学工、教务、宣传、后管、团委等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为成员的学生劳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劳动教育体系设计、教学管理、劳动实践教育组织实施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工部（处），办公室主任由学工部（处）处长兼任，定期分析、商讨、解决劳动教育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各二级学院成立学生劳动教育工作小组，根据本方案制定具体措施，细化责任分工，负责学生劳动教育的具体组织实施。（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各二级学院）

（二）条件保障。建立一支依托思政老师、辅导员为主，校内社团、创新实践指导教师和校外专家、劳动模范、校外辅导员、优秀校友等社会人士为辅的劳动教育师资队伍。组织劳动教育方面的教师开展科学研究，宣传推广劳动教育典型经验。建立劳动教育师资激励机制，教师指导学生劳动实践计入教学工作量。建立校内外学生劳动教育实践基地，满足学生劳动教育需要。落实劳动教育经费投入，明确劳动教育日常开支、购买服务、劳动教育保险等方面的政策，确保学生各项教育实践活动正常开展。落实劳动教育工具，满足学生劳动需要。（责任单位：人事处、学工部（处）、教务处、计财处、资管处、各二级学院）

（三）考核评价。学校学生劳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开展劳动教育质量监测，督查和指导各二级学院开展劳动教育。将学生劳动教育成果纳入年度学生工作绩效考核指标；将学生劳动情况、学生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作为学

生个人和集体评优评奖依据；学校建立劳动教育表彰体系，每年评选表彰劳动教育先进集体、劳动先进班级、十佳优秀文明寝室、劳动先进个人，纳入年度“自律攀大人·优秀大学生”表彰大会表彰。（责任单位：学工部（处）、教务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四）宣传引导。大力宣传学校学生劳动教育成果，劳动实践活动中的师生典型事迹，营造“自律攀大人”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校园文化氛围。（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五）安全保障。加强对师生的劳动安全教育，强化劳动风险意识，建立健全安全教育与管理并重的劳动安全保障体系，定期评估各类劳动实践活动安全风险，消除劳动实践各种隐患。制订劳动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建立完善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责任单位：保卫部（处）、学工部（处）、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攀枝花学院办公室

2021年3月9日印发
